

哈密市商业银行关联交易信息披露-2024-9-20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基本情况	与本行存在的 关联关系	关联类别	交易金额	业务类型	合同编号	合同期限	担保方式	贷款用途	定价政策	董事会审批意见	独立董 事审批 意见	关联交易 类型	关联交易 金额占比	其他事项
1	哈密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哈密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3年4月24日,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为哈密市伊州区天山路52号院,注册资金20900万元,实收资金为10000万元,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全额出资成立,法定代表人刁骏。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水泥生产;建筑劳务分包;公路管理与养护;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生鲜乳道路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砼结构构件制造;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门窗制造加工;保温材料销售;建筑用木料及木材组件加工;木材加工;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至2024年8月末申请人总资产219959.21万元,总负债71796.16万元,所有者权益148163.05万元,营业收入7111.11万元,净利润-1275.64万元。	持股不足5%但可直接或间接、共同控制本行或对本行实施重大影响的关联法人的控股公司	授信类关联交易	1710.28万元	保函	JX024090807387	2024年9月8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保证金比例59.07%,敞口部分700万元由哈密地区宏建工程施工有限责任公司、哈密康建工程施工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履约保函	费率0.25%	哈密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综合授信额度8700万元整(含存量流贷业务5000万元),其中敞口授信额度5700万元,低风险授信额度3000万元,占用集团客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在我行的集团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有效期至2024年7月5日至2025年7月5日。 1.敞口授信额度5700万元项下用于办理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其中: (1)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不超过2年(含),年利率4.9%(根据中国人民银行2024年5月公布的一年期LPR3.45%加145个基点),按月结息,用于申请人购买材料、支付货款等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交易对手根据后期提供的合同确定,担保方式为保证,由哈密地区宏建工程施工有限责任公司、哈密康建工程施工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15%,用于申请人购买材料、支付货款等生产经营所需资金,敞口部分担保方式为保证,由哈密地区宏建工程施工有限责任公司、哈密康建工程施工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保函,保证金比例≥15%,单笔保函期限不超过2年,敞口部分担保方式为保证,由哈密地区宏建工程施工有限责任公司、哈密康建工程施工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该笔关联交易符合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及本行关联交易管理要求,办理条件没有优于其他客户。	重大关联交易	交易金额占我行上季末资本净额的0.37%,集团整体关联交易余额占我行上季末资本净额的5.54%,符合集中度管控规定	无
2	哈密润鑫供应链有限公司	哈密润鑫供应链有限公司,成立于2020年4月10日,法定代表人钱虹旭,公司注册地新疆哈密市伊州区建国南路218号,注册资本30000万元,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全额出资。公司主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危险化学品经营;酒类经营;食品销售;公共铁路运输。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矿石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等。截至2024年6月末,申请人总资产127395万元,总负债112218.22万元,所有者权益15176.78万元,营业收入40185.11万元,净利润252.11万元。	持股不足5%但可直接或间接、共同控制本行或对本行实施重大影响的关联法人的控股公司	授信类关联交易	500万元	保函	JX024091007394	2024年09月10日起至2024年11月24日止	100%保证金质押担保	履约保函	费率0.25%	哈密润鑫供应链有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23500万元整(含存量流贷业务2500万元),其中敞口授信额度13500元,低风险授信额度10000万元,占用集团客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在我行的集团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有效期至2024年7月5日至2025年7月5日。 1.敞口额度项下13500万元用于办理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业务。 (1)办理流动资金贷款业务,期限不超过三年,利率不低于4.7%(根据中国人民银行2024年5月公布的一年期LPR3.45%上浮不低于125个基点),按季结息,用途为用于生产经营资金周转,采用受托支付。担保方式为保证,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业务,保证金比例不低于30%,用于生产经营资金周转,单笔业务期限不超过6个月。敞口部分担保方式为保证,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办理保函业务,保证金≥15%,单笔保函期限不超过两年,敞口部分担保方式为保证,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费率0.25%。 2.低风险业务额度10000万元用于办理低风险业务。	该笔关联交易符合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及本行关联交易管理要求,办理条件没有优于其他客户。	重大关联交易	交易金额占我行上季末资本净额的0.11%,集团整体关联交易余额占我行上季末资本净额的5.54%,符合集中度管控规定	无
3	哈密润鑫供应链有限公司	哈密润鑫供应链有限公司,成立于2020年4月10日,法定代表人钱虹旭,公司注册地新疆哈密市伊州区建国南路218号,注册资本30000万元,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全额出资。公司主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危险化学品经营;酒类经营;食品销售;公共铁路运输。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矿石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等。截至2024年6月末,申请人总资产127395万元,总负债112218.22万元,所有者权益15176.78万元,营业收入40185.11万元,净利润252.11万元。	持股不足5%但可直接或间接、共同控制本行或对本行实施重大影响的关联法人的控股公司	授信类关联交易	6000万元	流动资金贷款	JX024090307365	2024年09月06日起至2027年09月05日止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日常经营周转	4.70%	哈密润鑫供应链有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23500万元整(含存量流贷业务2500万元),其中敞口授信额度13500元,低风险授信额度10000万元,占用集团客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在我行的集团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有效期至2024年7月5日至2025年7月5日。 1.敞口额度项下13500万元用于办理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业务。 (1)办理流动资金贷款业务,期限不超过三年,利率不低于4.7%(根据中国人民银行2024年5月公布的一年期LPR3.45%上浮不低于125个基点),按季结息,用途为用于生产经营资金周转,采用受托支付。担保方式为保证,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业务,保证金比例不低于30%,用于生产经营资金周转,单笔业务期限不超过6个月。敞口部分担保方式为保证,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办理保函业务,保证金≥15%,单笔保函期限不超过两年,敞口部分担保方式为保证,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费率0.25%。 2.低风险业务额度10000万元用于办理低风险业务。	该笔关联交易符合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及本行关联交易管理要求,办理条件没有优于其他客户。	重大关联交易	交易金额占我行上季末资本净额的1.29%,集团整体关联交易余额占我行上季末资本净额的6.27%,符合集中度管控规定	无